

115 學年度學期赴日實習報名簡章 2025.09.16

(一)報名資格

1. 本系大三學生。
2. 具有日語能力測驗 N2(含 N2)以上。
3. 大四上學期(2026 年 9 月至 2027 年 1 月間)必須具有淡江日文系學籍，且未參加過大三出國或大三暑期赴日實習者為限。
4. 利用大四上學期(2026 年 9 月至 2027 年 1 月間)赴日實習約 5 個月。
含實習總時數、說明會及職場文化講座等出席時數，至多 720 小時。上述各項活動時間合計達 720 小時則抵免 9 學分(必修 5 學分和系內選修 4 學分)。
5. 赴日出發前，已修滿畢業學分所規定之 110 學分以上者。
*未能達到上述學分規定者必須簽署切結書，同意若因實習而無法四年畢業，將自行承擔責任。
6. 認同企業實習學習意義者(以旅遊或打工、賺錢為目的者請勿報名)。
7. 願意遵守學校、學系、實習單位的規定，愛護系譽以及校譽。
8. 同意一人只選擇一個單位實習。
9. 實習時會注重自身安全(若家長仍擔心貴子弟赴日實習安全問題者，請勿同意報名)。

10. 因疫情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無法進行實習或必須中止實習被迫返

校時，願意配合並恪遵學校、學系對於實習計畫所做之決策。

*對以上各點有異議者請勿報名。

(二)報名時須備妥下列資料

- ☐1. 日語能力測驗 N2(含 N2)以上成績影本
- ☐2. 歷年在校成績，網路版即可(需成績明細)
- ☐3. 大三上學期選課單(可看出累計修滿學分數之證明)
- ☐4. 家長同意報名證明書
- ☐5. 報名費 300 元

(三)甄試進行方式

1. 參加實習流程說明會及企業說明會。
2. 系主任及實習指導老師進行校內面試。*因名額有限，將從嚴甄試。
3. 繳交日方業者「履歷書」和相關資料後，由企業進行第二關面試。

(四)通過甄試者需付款項

1. 辦公雜費 5000 元

*內含學系與實習單位簽訂契約時往來通訊費用、學生保險費，及與實習企業訪視等相關費用等。

2. 機票費

*自費，依實習地點不同金額會產生差異，由系上統一洽詢旅行社辦理。

*因必須等日本入境管理局簽發工作證下來、確定去實習後，才能買機票，
預計在 8 月前購買。請注意，機票價格會因購買時間點、5 個月的使用效
期和目的地遠近而升高。

3. 保證金 5000 元

*在行前說明會之前交給郭軒宇老師(TEAMS 人員代號:161484/外語大樓
FL317 日文系辦公室 分機 02-26215656# 2341)。扣除滯納費用之後，將
於實習完畢 3 個月內歸還。若因個人因素無法完成實習，一律不退還。

4. 誓約書

*拿到內定者須於申請簽證資料收集前簽署誓約書，並且連同行政費及保證
金收執聯一同繳交。

*對以上各點有異議者請勿報名。

(五)實習等時數合計滿 720 小時可抵免之學分說明

1. 可抵免學分必修 5 學分和系內選修 4 學分，共 9 學分。科目如下：

科目	必修/選修	學分數
日語會話(四)實務(大四上學期)	必修	2
日文應用文實務(大四上學期)	必修	2
畢業專題寫作與指導實務(大四上學期)	必修	1
日本多元文化實習 (大四上學期)	選修	2

日本產業實習（大四上學期）	選修	2
---------------	----	---

2. 赴日實習期間，以學系規定方式定期回報系上訊息，若因個人行為有損校譽者，將以校規記過處理並依情況終止實習。
3. 每月 25 日前以指定方式繳交實習報告書，並有進行經驗分享、網頁宣傳等義務。
4. 由系主任將實習單位的評等列入考量，綜合實習期間學生各方表現，評定分數。

***對以上各點有異議者請勿報名。**

(六)實習整體流程

1. 報名(繳費 300 元)→2. 甄試(兩關)→3. 媒合通過甄試者赴日實習單位(繳費 5000 元)→4. 主任代表與實習單位簽約、同學簽署三方契約書→5. 申請赴日在留資格→6. 取得在留資格後申請赴日簽證(於日本台灣交流協會申請、簽證手續費約 1000 元)→7. 行前說明會(繳交保證金 5000 元，實習完畢扣除滯納金後歸還、誓約書)→8. 訂購機票(付機票錢)→9. 赴日實習→10. 每月 25 日前繳交報告書→11. 回國抵免 9 學分(主任綜合評量後評定分數)→12. 依規定實習完畢者歸還保證金。

(七)實習申訴流程

1. 學生校外實習發生爭議時，須先向學校實習輔導教師即時反映，由學校實習輔導教師、實習機構與實習生本人三方協調，尋求對學生校外實

習學習最有利之方案。

2. 若經前述三方協調過程仍無法獲得共識時，為保障學生實習權益，學生可填妥本申訴書向本系校外實習委員會提出申訴。

3. 有關性侵害或性騷擾之校外實習申訴案件，應另向「淡江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提出申訴，並由其負責審議。

4. 相關文件及證據資料請裝訂於申訴書附件後併同提出。